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一、报告期各期财务报表的主要数据和财务指标	3
二、报告期各期主要监管指标	3
第四节 经营讨论与分析	5
一、总体经营概况	5
二、风险管理	6
三、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0
第五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12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12
二、股东情况	12
第六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4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4
二、员工情况	20
第七节 公司治理情况	22
一、公司 2024-2026 年总体战略蓝图	22
二、公司组织架构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22
三、股东会情况	26
四、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28
五、高级管理层	31
六、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32
七、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32
八、三农及普惠金融服务情况	35
九、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36
十、企业社会责任	37
第八节 重要事项	40
第九节 财务报表	41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42
第十一节 附件	4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次披露的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钱海标、行长崔小峰、分管财务副行长邓晓程、计划财务部负责人顾月琴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本半年度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六、本半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行”、“本公司”均指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海安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Jiangsu Ha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简写：Ha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二、法定代表人：钱海标

三、董事会秘书：邓晓程

电 话：0513-88926206

传 真：0513-88911561

联系地址：江苏省海安市海安镇长江中路 88 号（东楼）

四、注册地址：中国·江苏省海安市海安镇长江中路 88 号（东楼）

邮政编码：226600

网址：<http://www.haianbank.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网站

刊登半年度报告的网址：<http://www.haianbank.com>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有关资料

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2 月 12 日

注册登记地点：中国·江苏省海安市海安镇长江中路 88 号（东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569143372H

投诉电话：0513-8892620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报告期末财务报表的主要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合计	107,437,511.39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70,228,326.09
负债合计	96,169,975.38
其中：吸收存款	87,365,629.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267,536.01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

本行报告期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033,632.10
营业支出	513,637.32
营业利润	519,994.79
利润总额	518,565.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972.97

二、报告期各期主要监管指标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银监发〔2005〕89号）、《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和《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3号）的相关要求计算并填列监管指标，本行截至报告期各期末的主要监管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类别	指标	指标标准	2026年 6月30日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25%	177.22%
	流动性缺口率	≥-10%	44.46%
	存贷比（本外币）	-	78.30%
信用风险	不良资产率	≤4%	0.73%
	不良贷款率	≤5%	1.13%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3.33%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2.04%
	全部关联度	≤50%	17.46%
市场风险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20%	0.00%
正常类贷款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1.86%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14.29%
不良贷款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85.74%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97.64%
准备金充足程度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592.22%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517.79%
	拨贷比	≥2.50%	3.80%
	拨备覆盖率	≥150%	335.09%
资本充足程度	资本充足率	≥10.5%	16.29%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5.1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5.12%

注：1. 上述监管指标中，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不良资产率、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拨贷比、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全部关联度为按照监管口径根据经调整后的数据重新计算，其余指标为上报监管部门数据；

2. 本行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2 年第 1 号）和《中国银监会关于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安排相关事项的通知》（银监发〔2012〕57 号）的相关规定计算和管理本行的资本充足情况。

第四节 经营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江苏农商联合银行、监管部门与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认真执行总行党委、董事会工作要求，统筹推进“稳总量、优增量、强管理、控风险、提质效”各项工作，围绕做小做散总体方向，不断强基础、补短板、建机制、提效能，各项业务稳步向前发展。

（一）聚焦主责主业，夯实工作基础，保持“进”的速度。

一是规模总量稳步增长。截至6月末，全行资产总额1074.38亿元，较年初增加20.14亿元，增幅1.91%；净资产112.683亿元，较年初增加4.65亿元，增幅4.31%；各项存款余额857.01亿元，较年初增长34.38亿元，增幅4.18%；各项贷款余额727.68亿元，较年初增长31.87亿元，增幅4.58%。

二是风险防控稳中求进。截至6月末，全行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8.11亿元，不良率1.13%；1-6月份，全行共清收处置表内、外不良贷款本息28973.66万元，其中，清收处置当年新形成不良贷款5487.96万元；清收处置历年表内不良贷款9710.77万元；清收处置历年表外不良贷款13774.93万元；拨贷比3.8%；拨备覆盖率335.09%。

三是经营效益总体稳定。截至6月末，全行实现营业收入10.34亿元；实现两项净收入7.91亿元，同比增加93.57万元；实现利润总额5.19亿元，同比减少1.44亿元；实现净利润4.18亿元，同比减少1.27亿元；实现拨备前利润7.85亿元，同比减少1.55亿元；净收入费用率23.06%。

（二）聚焦合规内控，抓实风险防控，巩固“稳”的态势。

一是强化信用风险管控。出台年度不良贷款清收管理考核办法，聚焦不良清收、新增逾欠管控等重点工作强化考核奖惩，充分激发清收攻坚和风险化解内生动力。压紧压实清收责任，强化台账化管理，明确清收目标、措施和完成时限，逐步构建“大额攻坚与小额激活并重，结果导向与过程管理结合”的多元化清收新格局。

二是筑牢合规内控堤坝。持续落实“吹哨人”激励机制，鼓励员工主动发现并报

告管理及业务流程中存在的漏洞与潜在风险。严格执行员工异常行为管理办法及员工分层分类管理方案，结合各类检查、审计及走访线索，动态梳理完善重点关注人员台账，实现对高风险人员的精准识别、动态管控、有效约束和闭环管理。强化审计“第三道防线”作用，聚焦审计重点精准施审。

三是深化全面风险管理。科学制定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明确全年风险偏好及限额指标体系，出台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意见，细化梳理信用、市场、操作、流动性等各类风险责任清单，压紧压实分级管控责任。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全面排查安防、消防、人防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建立隐患台账、整改台账、销号台账，实行闭环整改、限期清零，全力确保安全无事故。

（三）聚焦能力提升，加强精细化管理，突出“优”的成效。

一是迭代优化产品流程。聚焦信贷全流程痛点、堵点、难点，依托普惠展业平台、公司信贷数字化平台数字化赋能优势，全面梳理、精简冗余审批环节，统一业务操作标准、规范作业流程。简化小额授信审批层级、优化集团关联公私联动授信流程，通过流程重构、权限优化、环节精简，全面提升信贷审批质效，持续优化客户服务体验。

二是抓实员工队伍建设。立足全行客户经理队伍现状，系统性构建“启航、远航、领航”逐级递进培训体系，全方位夯实做小做散转型人才支撑。常态化开展客户经理全员提升培训，持续夯实全员业务基础、营销能力与风控水平。加快专业化财富团队建设进度，专项开展培训成果实战验收考核，以实战检验培育成效，持续提升高端客户经营、资产配置、综合服务能力。

三是持续优化考评体系。出台年度支行行长重点工作考核办法，围绕信贷投放、资产质量、综合收益，建立以“增量实、风控稳、效益优”的综合评价体系，同时引入环比修正分，剔除核销和风险化解数据以还原真实业绩，有效增强了管理队伍狠抓普惠零售业务的紧迫感和使命感，进一步激发支行行长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形成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

二、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在巩固发展传统业务基础上，认真贯彻落实年度风险偏好要求，

进一步明确风险战略，严守风险防控底线，主动培育风险文化，完善风险偏好传导机制，强化资产质量管理和重点领域风险管理等工作。持续推进风险管理机制改革，主动管控风险，主动识别、评估和计量风险，主动配置风控资源，主动调整风险政策，准确把控各项业务风险，全面提升本行风险管理水平，有效保障了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履行偿还债务义务而违约的风险。

信用风险防范和化解：按照内控指引和监管要求，一是不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增强信用风险管控能力。二是严控新增不良贷款。今年以来，将防控当年新增不良贷款作为本能首要任务，建立健全“防新增、控劣变”的动态监测体系。三是强化贷后科技赋能。重新启用贷后管理系统，实现检查任务自动派发、过程线上留痕、结果规范化填报，进一步规范贷后管理流程，提升贷后管理效率和精细化水平。四是提升风控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深化机构风险画像系统应用，依托系统对主要信贷业务指标、新发生不良贷款、高风险产品等信用风险指标进行监测并分析，定期编制数字化风控分析报告，并针对持续落后的指标，条线管理部门，剖析根源，及时采取有针对性、可操作的改进措施。

（二）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流程不完备或有问题、人员的配备不合理或人员操作过失、系统的失效或不完善，以及某些外部事件，可能给本行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操作风险防范和化解：按照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控制要求，本行积极组织开展各项检查活动，有效防范化解操作风险。一是加强合规管理系统、集中作业等系统的应用管理，主动识别各条线操作风险点和控制措施；二是加强疑点数据风险排查工作，通过系统调取疑点数据，做到有疑必核，有错必纠，确保条条数据有着落；三是做好合规性审核工作，全行在用制度 784 个，其中：沿用制度 711 个、修订制度 56 个、新增制度 17 个、废止制度 61 个；四是加强内部审计工作。上半年对江都等 3 家支行开

展全面审计，帮助支行发现问题、防控风险，提升经营质量。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防范和化解：本行加强资产与负债结构的优化，在充分考虑安全性和效益性的基础上，注重流动性，使流动性比例处于良好的运行区域，防范和化解流动性风险。一是建立流动性管理监控指标体系，每日对流动性需求进行准确地测算，实时、动态监测分析主要指标增减变化情况，科学匡算资金头寸，及时调剂余缺；二是关注市场流动性紧张的重点时点和突发事件，做好资产负债期限匹配和投资久期摆布，分散到期日集中风险；三是科学设定交易限额，控制风险敞口总量，合理控制资金业务杠杆率，确保资金业务发展与内控管理水平相适应；四是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压力测试工作。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存在发生损失的风险。

市场风险防范和化解：本行严格控制债券组合久期，提升主动风险管控能力。严格执行《江苏省农村商业银行系统资金业务风险限额管理工作指引》和年度风险限额指标，强化资金业务限额管理，充分发挥和应用 Comstar 系统风险限额模块的作用，做好相关系统参数设置。加强金融市场信评自主分析与市场研判，发挥自身主观能动性，借力兴业研究、联合咨询和 DM 等外部专业信评，持续关注存量资产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按季做好信用“白名单库”更新和投后管理。定期对自营、资管所投各类资产进行跟踪分析和舆情监测，发现有潜在违约风险的，及时进行调整。

（五）洗钱风险

洗钱风险是指本行提供的产品、服务或业务被不法分子利用进行洗钱或恐怖融资活动的风险。

洗钱风险防范和化解：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树立底线思维，有

效落实风险为本反洗钱工作要求，多措并举、深入持久推进反洗钱各项工作，认真履行反洗钱工作职责，全面提升反洗钱工作水平。一是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本行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完善反洗钱工作架构，建立健全反洗钱组织体系，健全反洗钱内控制度，构筑严密的反洗钱制度防线，确保反洗钱工作有效开展。二是加强反洗钱义务履行，夯实管理基础。本行扎实开展客户尽职调查、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以及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等工作，同时按照严谨高效原则，合理划分和调整客户风险等级，区分不同风险等级采取相应的尽职调查和风险控制措施，有效防范和化解履职风险。三是加强业务监督检查，强化风险防控。制定反洗钱检查工作方案、成立专业检查团队，按照每月一重点、每年全覆盖，采取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对全行反洗钱工作情况开展针对性监督检查。四是加强宣传培训力度，营造良好氛围。开展反洗钱常态化宣传，在运用营业网点、业务网站、微信公众号推广宣传的同时，创新宣传方式，多渠道开展反洗钱专题宣传，同时将反洗钱业务培训纳入全员培训体系，有针对性地开展覆盖各业务条线和分支机构的培训，针对不同层级、不同岗位人员开展差异化培训。

（六）科技风险

科技风险是指由于信息技术的系统功能达不到设计要求或运行不可靠，系统的安全防护水平不高，系统的先进性达不到同业水平或技术应用而出现偏差，可能给本行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科技风险防范和化解：一是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建设信息科技风险防范体系，推进信息技术标准体系建设，将信息安全工作纳入全面风险管控架构。二是健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基于构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目标要求，明确信息科技管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信息科技审计的责任部门和职责内容。三是加强核心系统、电子银行、网络攻击、业务外包等关键领域风险管理。四是规范信息安全检查，完善信息科技安全应急演练机制，组织开展中心机房及网点科技应急演练，演练内容包含核心网络系统、中间业务前置系统、中心机房电源供电系统、空调系统演练、虚拟机等模块。五是完成金融专网终端安全管理。对全行金融专网终端进行全面检查，

明确工作责任，专网专用，防范金融专网安全事件发生。

（七）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声誉事件是指引发商业银行声誉风险的相关行为或事件。

声誉风险防范和化解：本行将声誉风险纳入法人结构治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中，一是根据《商业银行声誉风险管理指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规定，按照《海安农商银行声誉风险管理办法》，成立由董事长任组长的声誉风险管理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行的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明确相关人员的职责分工、具体的应急措施、报告路径以及事件的责任追究等。二是结合《海安农商银行舆情事件应急预案》，切实加强舆情管理和应对工作。三是提升全员声誉风险管理意识，加强声誉风险管理培训与应急演练，普及声誉风险防范知识，切实增强员工舆情意识，积极培育声誉风险管理文化。

三、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严格贯彻监管机构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要求，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推进关联交易长效管控机制建设。坚持遵循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关联交易管理。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银行存款、贷款业务、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业务，关联贷款方式为抵押、质押和保证。从关联交易数量、结构和质量分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不重大。

（一）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6 笔、28779 万元。

（二）一般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累计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565 笔，累计发生额 63902.9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授信类关联交易

（1）关联方贷款业务授信：报告期内关联方贷款业务授信关联交易累计发生 49

笔、54962 万元。

(2) 关联方贴现业务授信：报告期内关联方贴现业务授信关联交易累计发生 5 笔、851.53 万元。

(3) 关联方承兑业务授信：报告期内关联方承兑业务授信关联交易累计发生 1 笔、160 万元。

2. 存款类关联交易

关联方定期存款业务情况：报告期内关联方定期存款业务累计发生 510 笔，累计发生金额 7929.38 万元。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单个关联授信余额 23975 万元，占上季末资本净额 2.08%；最大关联方集团客户合计授信余额 84309 万元，占上季末资本净额 7.30%；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 201224.07 万元，占上季末资本净额 17.43%。以上指标均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

第五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010,000,000 股，较年初增加 10,000,000 万股。

（二）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股数（股）	比例（%）	户数	股数（股）	比例（%）
法人股	135	727,651,470	72.04	139	721,447,000	72.14
自然人股	1,744	282,348,530	27.96	1,741	278,553,000	27.86
合计	1,879	1,010,000,000	100.00	1,880	1,000,000,000	100.00

二、股东情况

（一）法人股东和自然人股东数量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东总数 1,879 户，其中：法人股 135 户，自然人股 1,744 户。

（二）最大十名法人股东名称及持股数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江苏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711,000	6.11	正常
2	江苏瑞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520,000	5.20	正常
3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49,995,000	4.95	冻结
4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9,995,000	4.95	正常
5	南通市金桥化工有限公司	42,622,000	4.22	正常
6	江苏天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300,000	3.00	正常
7	南通祥彬商贸有限公司	30,300,000	3.00	正常
8	江苏省海安石油化工厂	21,210,000	2.10	正常
9	江苏省华强纺织有限公司	21,210,000	2.10	正常
10	南通双弘纺织有限公司	20,200,000	2.00	正常

(三) 最大十名自然人持股情况

序号	户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张 祥	3,850,120	0.38	正常
2	王世荣	2,525,000	0.25	正常
3	姚 岚	2,323,000	0.23	正常
4	陈学根	2,121,000	0.21	正常
5	缪小建	2,020,000	0.20	正常
6	陆 颖	2,020,000	0.20	正常
7	汪美娟	2,020,000	0.20	正常
8	马晓琴	1,717,000	0.17	正常
9	高丽娟	1,616,000	0.16	正常
10	解棋淞	1,515,000	0.15	正常

(四)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股权在 5% (含) 以上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冻结质押及其他情况
1	江苏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711,000	6.11	正常
2	江苏瑞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520,000	5.20	正常

1. 江苏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322511715，成立于 2001 年 9 月 18 日，法定代表人胡建斌，注册资本 77 亿元，经营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395 号，经营范围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 江苏瑞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瑞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1089335180M，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法定代表人许栩，注册资本 20 亿元，经营地址海安市海安街道宁海南路 66-1 号，经营范围城镇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市政公用项目的投资；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物非爆破拆除工程专业承包；增值电信业务经营。

第六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在本公司任职时间	期末持股数 (万股)
钱海标	男	1968.08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0.9-至今	15.15
崔小峰	男	1983.01	行长	2022.7-至今	-
			执行董事	2023.6-至今	
严德明	男	1974.11	副行长、执行董事	2020.9-至今	41.44
陈 勇	男	1973.08	副行长	2022.5-至今	20.2
			执行董事	2024.3-至今	
邓晓程	女	1986.11	副行长	2020.11-至今	20.2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2024.3-至今	
陆建军	男	1971.09	非执行董事	2016.6-至今	-
卞 童	男	1962.06	非执行董事	2011.2-至今	-
陈 敏	男	1976.12	非执行董事	2016.6-至今	-
田小毅	男	1984.07	非执行董事	2024.3-至今	-
卢克虎	男	1964.02	外部监事	2014.5-2019.3	-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5-至今	-
郁 东	男	1971.04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10-至今	-
黄俊青	男	1961.03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01-至今	-
佟爱琴	女	1968.06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6-至今	-
马 娟	女	1978.08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6-至今	-
张 锋	男	1973.11	副行长	2023.12-至今	-
吴海燕	女	1977.03	副行长	2020.11-至今	35.35

聘任及离任人员情况：报告期内，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变化。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钱海标先生，1968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1988年2月至1996年4月，任海安农信社营溪信用社信贷员；1996年4月至2002年4月，历任海安农信社计划信贷科办事员、副科长；2002年4月至2004年5月，任海安农信社信贷管理科科长；2004年5月至2010年10月，历任通州市农村信用联社副主任、主任；2010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南通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2012年4月至2020年8

月，历任如皋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董事、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8月至今，任本行党委书记；2020年9月至今，任本行董事长。

崔小峰先生，198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0年2月历任浦发银行南通分行综合柜员、客户经理；2010年3月至2016年11月历任南京银行南通分行国际业务部产品经理、业务拓展一部负责人、营业部副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22年2月历任恒丰银行南通分行行领导室管理岗、行长助理、行长助理兼营业部总经理、副行长、党支部书记、行长；2022年5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2022年7月至今，任本行行长；2023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严德明先生，1974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1997年9月至1999年4月，任海安农信社瓦甸信用社柜员；1999年4月至2000年1月，任海安农信社办公室办事员；2000年1月至2000年11月，任海安农信社法律咨询办公室办事员；2000年11月至2005年9月，历任海安农信社信贷管理科办事员、科长助理；2005年9月至2006年9月，任海安农信社资产管理部副经理；2006年9月至2006年12月，任海安农信社墩头信用社主任；2006年12月至2008年9月，任海安农信社业务拓展部经理；2008年9月至2008年11月，任海安农信社信贷管理部经理；2008年11月至2009年5月，任海安农合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2009年5月至2010年5月，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监察保卫处挂职；2010年5月至2011年3月，任海安农合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1年12月，任本行授信管理部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8年8月，任姜堰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8年8月至2019年9月，任南通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9年9月至2020年4月，任南通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任营业部总经理；2020年4月至2020年8月，任南通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0年8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2020年9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董事。

陈勇先生，1973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1995年8月至1997年6月任海安联社古贲信用社储蓄员；1997年6月至2001年4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科辅导员；2001年4月至2001年11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部经理助理；2001年11月至

2002 年 2 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科科长助理；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科副科长；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部副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海安联社科技信息部副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海安农商行科技信息部副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海安农商行科技信息部总经理；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海安农商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期间：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江苏省联社合规风险部商务转型团队挂职）；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海安农商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兼科技信息部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9 月在省联社审计部挂职）；2017 年 6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海安农商行党委办公室主任；2017 年 10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海门农商银行副行长；2022 年 5 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邓晓程女士，1986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海安农合行吉庆支行柜员；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本行沙岗支行内勤主任；201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本行行政服务中心支行内勤负责人；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本行营业部副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本行行政服务中心支行行长；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本行营业部副总经理（代为履职）；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本行新桥支行行长；2017 年 6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本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2020 年 11 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本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卞童先生，1962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1984 年 8 月至 1992 年 11 月，历任淮安棉纺织厂技术员、副科长、科长；1992 年 12 月至 1994 年 8 月，任淮安县经委办事员；1994 年 9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海安县乡镇企业局信息中心副主任；1997 年 11 月至 2000 年 2 月，历任海安县纺织工业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2000 年 3 月至今，任江苏省华强纺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1 年 12 月至今，任海安县华强纱线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至今，任南通华强布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昆山荣记置业有限公司董

事；2007年7月至今，任海安亿云棉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7月至今，任苏州天合鑫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7月至今，任睿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12月至2019年2月，任南通弘厦建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11月至今，任江苏烁天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4月至今，任南通弘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9月至今，任南通华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1月至2021年7月，任上海蓉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11月至2022年12月，任海安市裕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2月至今，历任南通荣繁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董事；2016年9月至今，任海安华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任南通弘珏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2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陆建军先生，1971年9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1年9月至2003年7月，任海安县建军冷拉型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8月至今，历任南通市康桥油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07年11月至今，任康桥实业（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康桥油脂（印尼）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陈敏先生，1976年12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9年3月至今，历任江苏天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3月至今，任江苏天成兽药饲料添加剂研发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2月至今，任江苏天成生化制品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2月至今，任南通天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9月至今，历任江苏天成科技集团盐城饲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7月至今，历任海安县天成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执行董事、南通天成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4月至2021年5月，任南通天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江苏天成蛋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3月至今，任江苏天成科技集团南通饲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田小毅先生，1984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9月至2007年12月南京大

学化学系研究生班学习；2008年1月至2009年2月江苏省海安石油化工厂销售工作；2009年3月至今，任南通爱思界面化学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江苏省海安石油化工厂销售总监、投资总监；2024年3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卢克虎先生，1964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80年12月至1987年4月，任海安县仇湖区粮管所会计；1987年5月至1995年11月，任国营海安墩头油米厂计财科科长；1995年12月至2000年12月，任海安县税务事务所和海安苏瑞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1年1月至2003年5月，任江苏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四部经理。2003年7月至今，历任海安中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2005年1月至2022年8月，历任海安三维会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2016年7月至今，任南通明诺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5月至2019年2月，任本行外部监事；2019年5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郁东先生，1971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3年7月至2000年3月，历任江苏凯发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部门主任；2000年4月至2004年5月任南通普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主任；2004年6月至2006年7月任南通长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6年8月至2012年10月任南通正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12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南通分所所长。2017年9月至今，任如皋农商银行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黄俊青先生，1961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80年7月至1983年9月，江苏银行学校工作；1983年9月至1985年6月陕西财经学院读书（大专）；1985年6月至2002年8月，任南京金融高等专科学校副教授；2002年8月至2021年3月，任南京审计大学副教授；2016年4月至2021年12月，任阜宁农商银行监事；2017年5月至2023年5月，任民丰农商银行监事；2018年6月至2021年12月，任盱眙农商银行监事；2022年1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佟爱琴女士，1968年6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3月至1996年1月，

任上海新建机器厂助理会计师；1996年1月至2004年6月，任同济大学讲师；2004年7月至今，任同济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0年9月至今，担任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至今，担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担任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0月至今，任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6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马娟女士，1978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8月至2004年4月，任南通工学院经贸系助教；2004年5月至2006年3月，任南通大学商学院助教；2006年4月至2013年7月，任南通大学商学院讲师；2013年8月至2018年12月，任南通大学商学院副教授；2019年1月至今，任南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8年7月至今，任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6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张锋先生，1973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1990年12月参加工作。1990年12月至1995年3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南渔信用社记账员；1995年3月至1997年6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口信用社记账员；1997年6月至2006年1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口信用社信贷员；2006年1月至2008年1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口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2008年1月至2010年10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口信用社主任；2010年10月至2012年7月，任如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客户经理部副经理；2012年7月至2013年3月，任如东农商银行零售业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2013年3月至2014年7月，任如东农商银行零售业务部经理；2014年7月至2022年4月，任如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2年4月至2023年11月，任启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3年12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2024年1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吴海燕女士，197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1999年12月至2001年12月，任海安农信社大公信用社柜员；2001年12月至2004年3月，任海安农信社花庄信用社柜员；2004年3月至2006年1月，任海安农信社曲塘信用社人民路分社内勤负责

人；2006年1月至2008年5月，任海安农信社青萍信用社内勤负责人；2008年5月至2008年11月，任海安农信社海阳信用社中坝中路分社内勤负责人；2008年11月至2010年1月，任海安农合行明珠城支行内勤负责人；2010年1月至2011年2月，任海安农合行海阳支行内勤主任；2011年2月至2013年8月，历任本行海阳支行内勤主任、高级客户经理、副行长；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任本行城南支行行长；2015年4月2016年2月，任本行人民路支行行长；2016年2月2017年6月，任本行营业部总经理兼明珠城支行行长；2017年6月至2020年8月，任本行金融市场部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2020年11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二）报告期末董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任职的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陈敏	董事	江苏天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卞童	董事	江苏省华强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田小毅	董事	江苏省海安石油化工厂	销售总监、投资总监

二、员工情况

（一）人数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行员工人数为793人，其中在岗员工人数774人，内退19人。

（二）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行在岗员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岗位类别	人数（名）	占比（%）
管理人员	176	22.74
业务人员	487	62.92
行政人员	111	14.34
合计	774	100

（三）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行在岗员工学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最高受教育程度	人数（名）	占比（%）
硕士及以上	30	3.88
本科	667	86.18
专科	77(含中专)	9.94
专科以下	0	0
合计	774	100

（四）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行在岗员工年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龄构成	人数（名）	占比（%）
30 岁以下	198	25.58
31—40 岁	302	39.02
41—50 岁	126	16.28
51 岁以上	148	19.12
合计	774	100

第七节 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 2024-2026 年总体战略蓝图

（一）战略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管金融，全面落实联合银行“三七四一”战略，坚持稳中求进，坚决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的各项工作要求，坚持支农支小、服务实体经济不动摇，努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以科技、绿色、普惠、养老、数字五篇金融大文章推动三大银行建设，为高质量打造千亿级一流农商行而努力奋斗。

（二）战略愿景

有历史、有温度、有情怀的家乡银行。

（三）战略目标

实现高质量发展指标和精细化管理水平“双轮驱动”，打造千亿级精品县域农商行。

（四）战略使命

全力支持“三农”发展的主力银行；始终伴随中小微企业成长的伙伴银行；高效服务人民美好生活的百姓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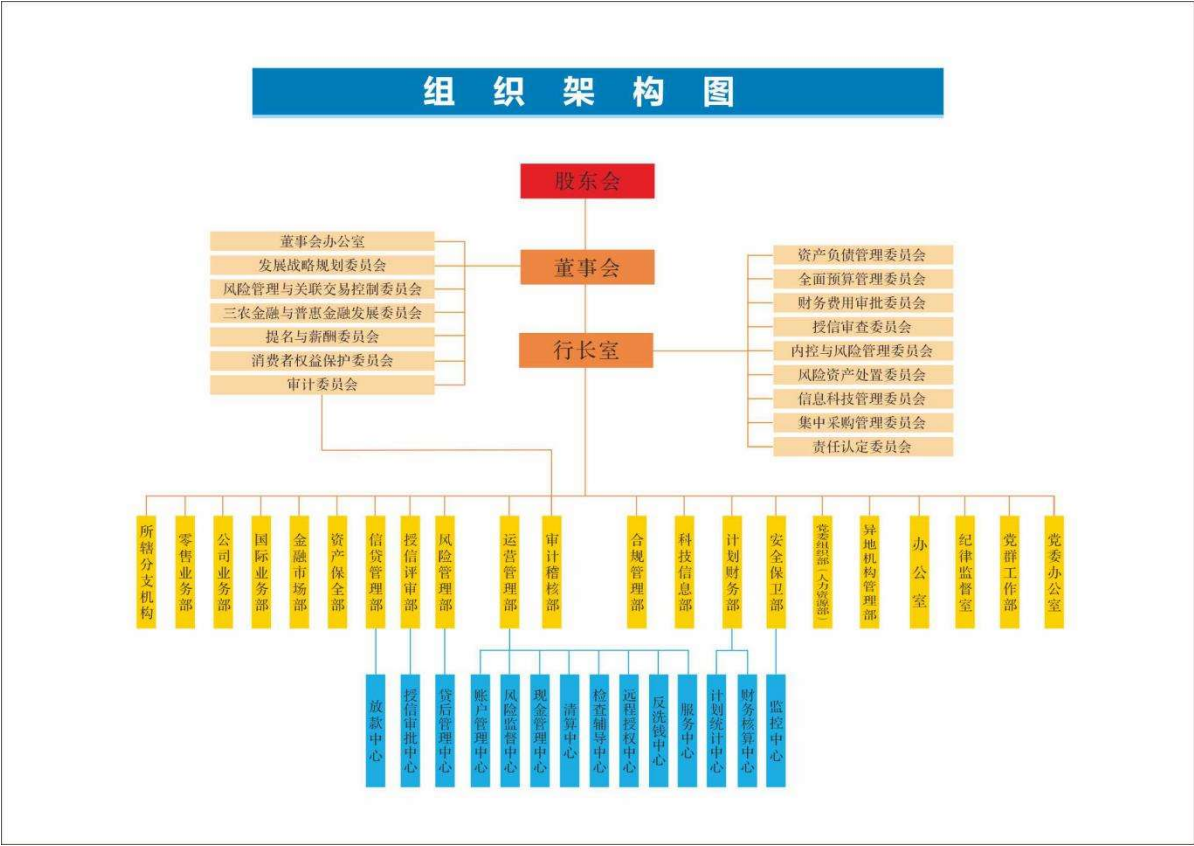
（五）三年总体战略关键词

本行围绕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围绕“稳增长、优结构、控风险、提质效、建队伍”五个方面展开。为了达到“全力支持‘三农’发展的主力银行、始终伴随中小微企业成长的伙伴银行、高效服务人民美好生活的百姓银行”战略使命，对各个业务板块也提出了相应的战略规划目标，并基于市场变化的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二、公司组织架构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下的授权经营体制，总行组织全行开展经营活动，负责统一的业务管理，实施统一核算、统一资金调度、分级管理的财务制度。下属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在总行授权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

(一) 公司组织架构图



(二)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辖 1 家总行营业部、60 家支行、2 家分理处，其名称和地址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1	营业部	江苏省海安市长江中路 88 号（东楼）
2	老坝港支行	海安市老坝港镇通海南路 8 号
3	角斜支行	海安市角斜镇红旗中路 148 号
4	沿口支行	海安市角斜镇沿口人民中路 52 号
5	李堡支行	海安市李堡镇江海路 88 号 4-1 幢 102 室
6	包场支行	海安市李堡镇新建中路 1 号
7	曹园支行	海安市李堡镇李西村十组
8	丁所支行	海安市李堡镇丁所西街 12 号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9	西场支行	海安市西场镇安定巷 1 号
10	壮志支行	海安市西场镇壮志村三组
11	新生支行	海安市城东镇新生村三组
12	韩洋支行	海安市洋蛮河街道澳联商业广场 1 幢 101-105 室
13	大公支行	海安市大公镇人民东路 79 号
14	北凌支行	海安市大公镇北凌村 6 组 666 号
15	古贲支行	海安市大公镇古贲村一组
16	海陵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通榆北路 6 号 6 幢 101、102 室
17	立发支行	海安市城东镇东海大道东 58 号
18	城北支行	海安县城东镇迎宾路 266 号 7 幢 110、210 室
19	开发区支行	海安市城东镇迎宾路 169 号 4 幢 1005-1012 室
20	南屏支行	海安市城东镇通榆中路 111 号 16 幢 101-108 室
21	海鹏支行	海安县海安镇宁海南路 26 号
22	新桥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中坝南路 85 号 1 幢 36 室
23	城东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长江东路 5 号
24	科技支行	海安市城东镇高庄路 98 号 1 幢
25	隆政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林桥村十二组
26	丹凤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中坝北路 55 号海洲花园 28 幢 113 室
27	海北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丹凤路 205 号 1 幢 104 室
28	海安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永安北路 103-06 号（中洋现代城）
29	新华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东大街 3 号 3 幢 1001 室
30	海阳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中坝北路 6 号
31	明珠城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中坝南路 9 号 3 幢 101 室
32	城西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长江西路 10 号 1 幢 101-103 室
33	海南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海南村十四组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34	高新区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开元大道 79 号 1 幢 106-110 室
35	仁桥支行	海安市孙庄镇振兴路 15 号
36	胡集支行	海安市胡集街道谢河村 8 组
37	青萍支行	海安市高新区光华花苑二期 23 幢 13-16 号
38	孙庄支行	海安市孙庄镇人民路 98 号
39	章郭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创新村九组
40	双楼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双楼路 179 号 1 幢
41	李庄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李庄村十五组
42	曲塘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联抗中路 5 号
43	花庄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青年路 8 号 5 幢
44	张垛支行	海安市雅周镇周机村一组
45	雅周支行	海安市雅周镇雅周村四组
46	王垛支行	海安市雅周镇王垛村五组
47	墩头支行	海安市墩头镇墩西村六组
48	双溪支行	海安市墩头镇新海村十九组
49	瓦甸支行	海安市白甸镇傅舍村 6 组
50	仇湖支行	海安市墩头镇虬湖路 40 号
51	吉庆支行	海安市墩头镇吉庆村十组
52	南莫支行	海安县南莫镇兴南村六组
53	邓庄支行	海安市南莫镇人民东路 201 号
54	沙岗支行	海安市南莫镇沙岗人民西路 19 号
55	白甸支行	海安市白甸镇人民中路 6 号
56	奥体支行	海安市海安镇永安南路 75 号 1 幢 109-113 室
57	兴雅支行	海安市雅周镇世纪路 10 号
58	金曲支行	海安市曲塘镇曲水路 6 号曲塘镇便民服务中心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59	兴化支行	江苏省泰州市兴化市长安中路 95 号
60	盱眙支行	江苏省盱眙县盱城镇甘泉西路 7-1 号
61	江都支行	扬州市江都区新都路 185 号
62	扬州龙川分理处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文昌东路 1011 号
63	兴化昭阳分理处	兴化市丰收路 13、15 号

（三）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情况见下表：

序号	被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1	修文江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	15.00
2	江苏涟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33.0149	17.50
3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26.9711	3.31
4	江苏沛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84.9989	9.07

三、股东会情况

（一）股东会职责

本行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决定本行经营发展战略；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本行债券作出决议；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本行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本章程；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审议批准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审议批准本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审

议批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罢免独立董事；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报告期内股东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公告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在《海安日报》刊登。股东会会议公告列明了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内容、会议出席对象、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联系方式、联系人等内容。并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出席此次股东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计 90 人，所持股份数 66,720.483 万股，其中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66,720.483 万股，占应到股东（代理人）股份数的 66.72%。股东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与表决权。为股东提供充分参与决策、平等行使股东权利的良好环境。

江苏锦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与会人员资格、大会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三）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2026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在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形成决议的事项：《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报告（草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额度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李昊骅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江苏海安农

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股东会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出席股东会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情况：

1. 出席董事为：钱海标、崔小峰、严德明、陈勇、邓晓程、卞童、陆建军、陈敏、田小毅、卢克虎、郁东、黄俊青、佟爱琴、马娟。
2. 列席高级管理人员为：张锋、吴海燕。

四、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一）董事会的职责

本行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规定，本行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决议；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本行形式的方案；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决定本行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 settings；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财务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制定本行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制定本行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制定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

理最终责任；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监督并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等；负责制定董事会自身和高级管理层应当遵循的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通报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以及本行的整改情况；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授予的以及股东会授予或监管部门要求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二）董事会的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成员共 14 名，其中非执行董事 5 名，执行董事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非执行董事均来自知名企业并担任重要职务，具有丰富的管理、金融和财务领域的经验；执行董事长期从事银行经营管理工作，均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独立非执行董事为经济、金融、财务等方面的知名专家。

（三）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本行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性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状况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安全经营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资本充足性指标管理计划及实施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关联交易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额度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6 年审计工作意见》《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薪酬预算方案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海安农商银行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崔小峰同志兼任首席合规官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行政中心社区支行和设立行政中心自助银行的议案》。

2.本行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报告(草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战略执行与管理情况评估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关于召开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固定资产重大投资和重大项目支出预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一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一季度安全经营工作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报告》《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经营目标责任书》《关于制定<海安农商银行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2026 年重点调研课题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关联方清单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科技创新金融债券的议案》《关于制定<海安农商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策略>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的议案》《关于制定<海安农商银行网点转型三年工作方案(2026—2028 年)>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5.报告期内，本行所有董事应参加董事会 2 次，实际参加董事会 2 次。

6.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会议 12 次，其中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会议 2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2 次，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 2 次，三农金融与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会议 2 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 次。报告期内，董事会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共听取报告、审议议案 26 项，形成决议的议案 20 项；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听取报告、审议议案 7 项，形成决议的议案 6 项；审计委员会共听取报告、审议议案 34 项，形成决议的议案 18 项；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听取报告、审议议案 23 项，形成决议的议案 13 项；三农金融与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共听取报告、审议议案 5 项，形成决议的议案 2 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听取报告、审议议案 4 项，形成决议的 4 项。

（四）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现有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和比例符合中国银保监会规定。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尽职，通过实地考察、专项调研与座谈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本公司的沟通，并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非执行董事作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都能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对本公司的战略发展、风险管控、做小做散、降本增效、精细化管理等提出了许多意见和建议，对本公司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行长室任期目标考核办法、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发表了独立意见，没有发生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五、高级管理层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共有成员 6 名，其中行长 1 名、副行长 5 名，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副行长邓晓程兼任。《公司章程》明确规定：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本公司的日常业务经营和行政管理，副行长协助行长工作。高级管理层下设财务费用审批委员

会、授信审查委员会、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风险资产处置委员会、责任认定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各专门委员会均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力求公司管理规范、制度化，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确保决策民主与科学。

六、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本公司根据 2025 年度股东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和股金分红方案，向股东现金分配红利 50,000,000.00 元，并派发股票股利 10,000,000.00 元。

七、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一）内部控制组织体系

本行股东会、董事会以及行长室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以及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要求各司其职，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在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下，本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有效运作。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负责内控体系的建立健全及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通过定期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工作报告、组织内部控制调研和自我评估，监督、指导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要求的规定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合规经营、稳健发展。行长及经营管理层按照董事会的决策，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全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二）制度建设

本公司根据《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章的要求，以防范风险和审慎经营为宗旨，不断梳理与完善内控制度，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制定了一系列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保证了管理的严格性和风险的可控性。

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内容包括：以《公司章程》、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为核心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按类别划分为综合管理类、人事教育类、风险管理类、合规管理类、运营管理类、计划财务类、金融市场类、国际业务类、信贷

管理类、公司业务类、普惠金融类、审计稽核类、安全保卫类、电子银行类、科技信息等制度。

报告期内，根据业务发展和监管部门最新法规及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规程，并对原有的内控架构及制度进行了认真梳理和补充完善，为有效防范风险提供了制度保障。上半年，全行沿用制度 711 个、修订制度 56 个、新增制度 17 个、废止制度 61 个，规范了业务管理流程，满足了内控管理要求。

（三）案防风险排查

报告期内，本行共开展相关案防风险排查 11 项，其中：柜台、会计结算业务排查 4 个，员工异常行为排查 4 个，其他类风险排查 3 个。通过案防排查，有效增强员工合规工作意识，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效。

（四）合规系统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江苏农商联合银行合规工作指导意见要求，持续推进省版合规管理平台的推广与应用，充分利用科技手段，提升平台在合规案防管理工作中的实际效能，为日常案件风险排查提供有力支撑。一是大力推广省版合规管理平台的使用。该平台集成了监测预警、案防管理、检查整改、制度流程、法务管理、合规文化等多个功能模块，通过推动全行积极使用，确保各模块在实际工作中的有效应用，进一步细化并落实合规管理工作。同时，通过梳理和优化检查流程，确保合规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和高效化。二是借助案防管理模块，深入开展员工征信排查、经商排查、涉诉排查、家访排查等规定动作，确保排查结果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在排查过程中，对发现的重点人员或重点问题及时进行登记，并采取相应的整改问责措施。三是深化监测预警模块应用，针对平台下发的疑点数据，组织相关人员参与核查培训，并按按时完成核查任务，保证核查工作的质量和效果。通过非现场监测预警，及时发现潜在风险，采取预防纠正措施。

（五）合规文化建设

一是建立长效机制，强化整改问责。本行按照监管机构及江苏农商联合银行相关要求，全面落实合规管理工作，不断增强合规管控能力，夯实合规管理基础，提升合

规管理水平，严守风险底线，按季召开合规案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按季编发《合规工作简报》，引导员工合规操作，及时惩治员工违规行为。

二是做好规定动作，规范员工行为。严格落实员工谈心谈话、亲属家访、客户回访、员工互评及诚信举报制度，进一步明确员工职业红线禁止性行为；实行员工个人事项报告制度，落实网格化监督管理机制，要求员工在本单位内结对互助，党员与非党员结对互助，实现相互监督、相互帮助、相互促进、共同提高。

三是注重教育培训，营造合规氛围。报告期内，召开 2026 年度合规案防警示教育大会，对典型案例进行通报分析，开展合规案防知识培训活动，有序推进全员合规案防考试，做到以考促学、以考促改、以考促用，同时通过多种途径的合规培训，强化员工合规案防教育，提升全员合规案防意识，引导全行员工树立以案为鉴、以案代训、以案促改的合规意识，筑牢合规防线。

（六）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权威性

本行设立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审计部门由董事长分管、纪委书记协管，内审工作坚持机构设置独立、开展业务独立、行使职权独立，配备了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审计人员，并根据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的要求，加大审计资源的配置，使之与本行的资产规模、管理要求相匹配。内部审计部门年初确定对机构和业务的审计覆盖率，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提交审计报告，依据总行高管层对审计报告的批阅意见和要求，从制度、流程、操作层面提出整改措施，通过发送《审计建议书》《督促整改通知书》等形式，联合相关条线管理部门推动问题整改；相关条线管理部门认真研究审计结果，有的放矢督促抓好管理职责范围内问题的整改，整改情况及时反馈，并做好持续跟踪管理；同时建立了以制度为基础、以风控为重点、以促进健康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的审计体系。

八、三农及普惠金融服务情况

（一）深耕本土乡村阵地，筑牢三农金融服务根基。本行始终立足县域、扎根乡村，坚守服务“三农”本源初心，主动承接地方乡村振兴各项金融工作任务，切实发挥农村金融主力军作用。依托覆盖全镇街、村居的网点与服务阵地优势，本行常态

化推进整村授信、农户建档、入户走访等基础性工作，组织客户经理下沉村居一线，逐户摸排普通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涉农主体的生产经营状况、产业发展规划和真实融资需求，动态更新客户信息台账，持续夯实乡村客群服务基础。针对地方粮食生产、特色种养殖、农产品加工、乡村休闲文旅等本土涉农产业，精准匹配信贷资源，重点保障春耕生产、农机更新、产业扩建、农产品产销等关键环节资金需求。同时，依托乡村金融服务站点、金融助理驻点服务，常态化开展金融知识宣讲、信贷咨询、便民金融服务，打通农村金融服务末梢壁垒，切实以精准、下沉、接地气的金融服务，助力农业提质、农民增收、乡村发展。

（二）聚焦普惠提质扩面，精准赋能实体经济发展。立足县域实体经济发展实际，本行坚定践行做小做散、深耕实体的经营理念，持续推进普惠金融拓面提质，重点加大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新型经营主体等薄弱领域金融支持力度。结合城乡市场布局，全面落地网格化分片包户服务机制，细化城乡商圈、产业园区、工业厂区、村居网格，落实全员分片包干、常态化走访摸排制度，通过清单化对接、常态化维护、精准化营销，持续挖掘存量客户潜力、拓展增量普惠客群，稳步提升普惠贷款投放规模和客户覆盖户数。紧密贴合海安纺织、锦纶、高端装备制造等地方特色产业发展态势，聚焦产业链上下游小微配套企业，依托供应链金融、税票授权、苏信融数字化工具，批量挖掘首贷户、无贷户，精准破解小微主体缺抵押、融资慢、融资难的现实问题。结合基层客户融资特点，持续优化本土信贷产品体系，推广各类纯信用、低利率普惠信贷产品，简化贷款审批流程、压缩办贷时长，严格落实无还本续贷、减费让利等惠企政策，切实降低小微、涉农经营主体融资成本，精准助力地方实体经济稳健发展。

（三）健全长效服务机制，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本行坚持以机制建设为抓手，统筹业务拓展、科技赋能、队伍建设与风险防控，构建常态化、长效化的三农与普惠金融服务体系。建立层级联动推进机制，明确总行、部门、网点三级工作责任，细化年度普惠金融、涉农投放、客群拓面各项目标，实行按月调度、按季复盘、对账销号，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落地、闭环落实。持续深化数字化转型应用，依托行内数字

化营销、风控工具，优化客户画像、商机推送、风险甄别全流程服务，以科技赋能提升精准获客、精准授信、精准风控能力，有效提升普惠服务精细化水平。持续优化考核激励体系，加大普惠投放、涉农贷款、首贷拓展、小额分散投放等核心指标考核权重，完善普惠业务尽职免责机制，有效破除基层员工“不敢贷、不愿贷”的思想顾虑，充分调动全员深耕普惠、服务实体的工作积极性。同时常态化开展一线业务实操培训、政策解读和风险合规教育，持续提升营销队伍专业服务能力。深化政银、银担、银保多方合作，整合各类资源补齐普惠服务短板，统筹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严守资产质量底线，推动全行三农服务、普惠金融业务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九、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本行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各项制度体系，制定了工作流程，完善了应急处置措施，明确了各级职责分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逐渐制度化、流程化，同时设立客户投诉热线 96008、051388896008。目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涵盖了服务承诺、督查督办、岗位职责、信息公开、客户投诉处理、首问责任、客户投诉受理流程、投诉处理规范、投诉处理限时办结、应急处理预案、工作方案、工作实施细则等制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运转通畅。

一是健全组织体系。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发展规划由董事会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负责制定，组织推动本机构和一级分支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定期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部门提交有关报告，将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发展战略中。2026 年上半年，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合规管理部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牵头并统筹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二是完善工作体制。本行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到综合经营绩效考核评价体系中，赋以适当的考核权重，引导员工执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各项要求，进而全面贯彻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监管要求。同时重点进行源头治理，畅通投诉渠道，规范客诉处理流程，制定完善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制度，切实承担起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主体责任，建立有效投诉管理体系，层层抓落实，个个有责任，依法维护消费者合理

权益。

三是及时处理反馈。建立并完善消费者投诉“首问负责制”。2026年上半年，我行共受理消费者各类投诉事件116件，其中：受理联合银行96008转办客户服务中心投诉处理单20件；受理江苏银保监投诉管理系统转投诉处理15件；受理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消费投诉处理管理系统转投诉处理40件；受理金融消费者保护服务平台转投诉处理41件。按照业务办理渠道分类，其中：通过营业现场投诉64件；通过自有电子渠道投诉51件；通过其他投诉渠道投诉1件。按照投诉原因分类，其中：因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113件；因债务催收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1件；因消费者资金安全引起的投诉1件；因服务态度引起的投诉1件。按照投诉业务类别分类，其中：人民币储蓄业务类投诉27件；银行卡类投诉15件；贷款类投诉64件；征信纠纷及其他类投诉10件。上述投诉件本行均已按照客户投诉管理相关规定，对每一笔投诉在第一时间进行分类，并转交到相关支行（部门）进行处理，相关支行（部门）进行核实处理后回复，再将处理情况反馈，在期限内将投诉处理情况反馈上级主管部门。从反馈情况来看，投诉事件均已得到有效处理，客户满意度较高。

十、企业社会责任

海安农商银行作为县域地方法人金融主力军，深耕海安本土七十五载，始终牢记“国之大者”，坚守“金融为民”初心使命，始终与地方发展同频共振、与实体经济共生共荣、与民生福祉深度相融。本行坚持将社会责任建设深度嵌入经营发展全链条，以金融力量赋能产业升级、以普惠举措助力乡村振兴、以公益服务传递金融温度、以实干担当擦亮本土品牌。2026年上半年，全行坚持党建引领、坚守金融本源、深耕普惠赛道、厚植公益底色，统筹抓实实体赋能、“三农”服务、民生惠民、品牌传播等重点工作，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社会责任高水平履行双向赋能、同步提质。

坚持以党建统领全局发展，持续深化“党建+金融”融合发展模式，把党建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服务地方、赋能民生的实干效能。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研讨、领导班子带头授课、专家讲学、廉政警示教育等多元形式夯实党员思想根基，培育优质宣讲队伍，其中《麻袋里翻出的档案传奇》微党课荣获全省农商行优秀微党

课，同时涌现出多名省级、系统内优秀党员及先进集体。依托全域网格化党建服务体系，常态化对接镇村、社区、企业多元需求，上半年累计开展各类党建共建活动 30 余场，通过党员创效攻坚竞赛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在“三农”普惠领域，本行传承“背包精神”扎实推进整村授信工作，全域覆盖涉农经营主体建档授信，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598.87 亿元，占各项贷款比重 84%。同时持续迭代本土化涉农信贷产品，精准匹配现代农业生产、乡村产业培育、涉农科创发展的差异化融资需求，下沉一线上门服务，切实解决农户融资难题。同步常态化开展反诈科普、金融宣讲和送戏下乡活动，累计开展专场宣教 8 场次、送戏下乡 18 场，覆盖群众超 5000 人次，有效提升县域群众金融素养和风险防范能力。此外，本行深化政银企协同联动，搭建常态化对接平台，优化信贷流程、创新小微专属产品，依托“微企易贷”等特色产品精准对接中小微企业资金需求，全力助力县域小微企业提质升级、实体经济稳健发展。

始终厚植公益为民底色，主动践行本土金融企业社会责任，持续深耕各类惠民公益项目。长期推进青少年关爱帮扶工作，圆鼎圆梦志愿服务队常态化结对帮扶 200 名留守儿童，开展学业辅导、心理疏导等志愿服务 50 余次，通过“滴水筑梦”项目帮扶 20 名困境学生，坚持 23 载深耕“春蕾”公益项目，持续资助 50 名学子成长成才，累计公益投入超 30 万元。积极践行社会公益，上半年组织 93 名员工参与公益献血，总献血量达 32500 毫升，用实际行动传递金融温暖。坚持以人为本深耕企业文化建设，常态化开展困难党员慰问、职工关怀、荣休纪念、巾帼表彰、文体联谊等活动，创新升级职工运动会赛事项目，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切实增强全员归属感与凝聚力。同时持续优化民生便民服务体系，高标准运营户外劳动者驿站，严格落实标准化服务规范，配齐各类便民设施，上半年月均接待户外劳动者 800 余人次，本行营业部劳动者驿站获评“全国最美户外劳动者驿站”。不断完善基础设施，规范服务环境，深化文明服务礼仪培训，引导员工自觉践行文明服务规范，全力打造文明有序、贴心暖心的服务窗口。针对老年、残障等特殊群体，全行网点开通绿色通道、爱心窗口，配齐便民设施，建立上门服务机制，精准解决特殊群体业务办理难题，全方位提升群众金融服务

获得感与满意度。2026 年上半年共建立对私客户档案 841 份，对公客户档案 216 份。开展上门服务 888 次，覆盖 6417 人次。

持续深耕品牌建设，全方位讲好本土金融责任故事，不断擦亮有温度、有品质的县域金融品牌。2026 年上半年，本行搭建完善全媒体宣传矩阵，通过微信服务号、订阅号累计发布推文 263 篇，同时联动地方纸媒、广播电视台、政府网站等多元渠道，多角度宣传本行服务“三农”、赋能实体、践行公益的工作成效。持续强化主流媒体对外发声，上半年在省级及以上媒体刊发稿件 127 篇，其中 13 篇稿件登上“学习强国”平台，在省联合银行信息宣传考核中斩获全省第二名的优异成绩，有效彰显了本土法人银行的责任担当与品牌实力。积极参加全国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严格落实文明创建各项工作要求，将文明建设与金融服务、队伍建设、社会责任履行深度融合，以创建促提升、以规范树形象，持续深化行业文明建设成果。依托各类主题文明实践活动，组织员工参与社区志愿服务、文明劝导、公益帮扶等活动，主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展现本土金融机构的文明风貌，力争以扎实的创建工作成效，顺利完成全国文明单位创建目标，进一步提升全行文明建设整体水平。

下一阶段，海安农商银行将始终坚守金融为民初心，立足本土、深耕主业、实干笃行，持续优化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深化政银企协同赋能、强化乡村振兴金融支撑、做实公益惠民服务举措，以更精准的金融供给、更优质的服务质效、更务实的社会责任，全力赋能海安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持续擦亮千亿级县域农商银行责任品牌，为地方产业升级、民生改善、乡村全面振兴持续贡献本土金融力量。

第八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无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无

三、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合并事项：无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对外担保：无

（二）重大托管：无

（三）重大租赁：无

（四）重大承包：无

五、农村商业银行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重大处罚情况：无

六、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无

第九节 财务报表

详见附件。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亲笔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 二、《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十一节 附件

附件一：财务报表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运作，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我们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钱海标	崔小峰	严德明
陈 勇	邓晓程	陆建军
陈 敏	卞 童	田小毅
郁 东	黄俊青	佟爱琴
马 娟	李昊骅	张 锋
吴海燕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202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4,559,362,203.76	4,602,085,775.67
存放同业款项	五、2	841,488,598.38	916,561,428.77
拆出资金	五、3	653,657.40	296,286,575.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4	70,228,326,088.00	67,139,885,649.4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5	686,288,320.43	807,085,539.90
债权投资	五、5	9,282,027,836.26	18,152,600,415.31
其他债权投资	五、5	19,884,809,479.65	11,501,277,660.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5	102,304,922.37	102,304,922.37
长期股权投资	五、6	596,677,968.68	600,970,468.13
固定资产	五、7	532,051,786.76	540,502,594.21
在建工程	五、8	115,000.00	8,462,574.41
使用权资产	五、9	8,201,262.45	9,328,742.91
无形资产	五、10	81,018,649.53	83,297,777.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524,867,057.46	543,581,888.19
其他资产	五、12	109,318,559.04	118,785,279.83
资产总计		107,437,511,390.17	105,423,017,292.28

资产负债表（续）

202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13	5,802,217,361.11	5,802,663,736.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14	468,224,475.25	453,627,560.87
拆入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15	2,081,977,871.48	3,623,199,947.93
吸收存款	五、16	87,365,629,217.93	84,212,451,154.37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218,524,327.97	273,133,296.33
应交税费	五、18	110,830,123.02	80,838,117.74
租赁负债	五、19	8,438,679.87	9,495,587.44
预计负债	五、20	8,385,203.65	11,541,501.90
其他负债	五、21	105,748,116.79	154,022,329.10
负债合计		96,169,975,377.07	94,620,973,231.80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1,01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3	1,066,534,921.66	1,066,534,921.66
其他综合收益	五、24	297,408,609.42	199,889,627.83
盈余公积	五、25	2,101,473,076.11	1,971,557,676.55
一般风险准备	五、26	6,123,874,142.98	5,482,330,985.39
未分配利润	五、27	668,245,262.93	1,081,730,849.05
股东权益合计		11,267,536,013.10	10,802,044,060.4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7,437,511,390.17	105,423,017,292.28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6年1-6月

编制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33,632,103.86	1,218,734,976.53
利息净收入	五、28	786,609,982.30	783,208,236.73
利息收入		1,477,397,690.80	1,584,943,835.09
利息支出		690,787,708.50	801,735,598.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29	4,003,134.35	6,469,188.3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8,274,675.75	20,553,298.7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271,541.40	14,084,110.45
其他收益	五、30	356,739.56	618,450.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240,006,766.26	427,760,911.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6,812,811.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321,625,268.7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7,624.22	1,040,300.2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705,628.54	-5,177,050.62
其他业务收入	五、33	2,917,683.44	2,914,665.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39,793.63	1,900,273.93
二、营业支出		513,637,315.02	552,227,770.81
税金及附加	五、35	8,551,757.74	8,955,739.31
业务及管理费	五、36	238,383,267.05	265,293,005.65
信用减值损失	五、37	266,702,290.23	277,979,025.85
三、营业利润		519,994,788.84	666,507,205.72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1,085,016.64	727,278.62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2,514,303.57	4,530,334.14
四、利润总额		518,565,501.91	662,704,150.2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100,592,530.88	117,382,047.79
五、净利润		417,972,971.03	545,322,102.41
六、其他综合收益		97,518,981.59	-32,580,324.3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24,966.5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24,966.57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518,981.59	-37,205,290.8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019,517.88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2,746,441.25	-31,533,003.48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44,772,540.34	-3,652,769.53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5,491,952.62	512,741,778.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6年1-6月

编制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698,383,179.05	4,972,965,403.1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1,100,062,527.7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86,575.3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37,108,192.63	1,660,285,988.3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56,021,655.44	4,260,39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92,299,602.46	7,737,574,314.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367,442,056.28	4,602,873,493.8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446,375.0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79,342,071.47	291,325,771.3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77,123.29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541,222,076.45	777,636,129.7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35,667,451.01	815,819,708.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9,929,719.86	203,818,967.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984,014.80	137,276,432.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46,413,058.77	118,446,02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1,446,823.65	6,947,019,40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147,221.19	790,554,90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49,105,524.75	35,002,398,699.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4,633,499.49	528,590,225.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150.11	1,912,284.8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83,811,174.35	35,532,901,209.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97,198.12	1,884,53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97,747,590.47	36,910,500,303.7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01,844,788.59	36,912,384,84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966,385.76	-1,379,483,632.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989,014.00	53,268,86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216,000.00	61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05,014.00	53,886,86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05,014.00	-53,886,8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1,007,624.22	1,040,300.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393,473.65	-641,775,28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6,758,256.57	1,942,876,087.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9,364,782.92	1,301,100,801.75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